

浙江合建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关联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因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多次关联担保，具体详见《关于确认关联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

上述担保事项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因工作疏忽，公司未及时履行有关内部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亦未第一时间告知主办券商。为规范公司法人治理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现将该关联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予以补充披露。该关联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鉴于该本议案关联董事达到3人，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无法形成有效表决，将直接提交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主要股东等信息披露义务人对于公司规章制度和监管规则的培训和学习，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各项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特此公告。

浙江合建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6日